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阿克苏地区第一人民医院核医学科放射性药品氯化锶[⁸⁹Sr]注射液项目（项目编号：分 2024-01-70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氯化锶[⁸⁹Sr]注射液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中核高通同位素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7人，营业收入为40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成都中核高通同位素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4月08日

